

##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五届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五届十次会议于 2013 年 4 月 7 日在泸天化大厦 5 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于 2013 年 3 月 22 日 出书面形式通知各位董事参加本次会议，出席会议应到董事 5 人，实到董 事 4 人，独立董事曹光先生因出差委托独立董事周寿樑先生行使表决权。 会议由董事长邹仲平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 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2012 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201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201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201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公司 201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报告，公司 2012 年度实现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584.98 万元，实际可供分配的 未分配利润为 57,760.08 万元。公司 2012 年虽略有盈利，但 2013 年公司

资金压力较大，同时由于证券市场再融资无法实施，根据《公司章程》“当年实现的每股可供分配利润低于 0.1 元，公司当年可以不进行现金分红或现金分红比例可以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故公司 201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六、审议《关于 201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公司对 2013 年全年累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的总金额进行了合理预计，详细内容见《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邹仲平、彭传勇作为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董事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周寿樑、曹光、宁忠培全票通过该议案。独立董事对该日常关联交易事前表示认可，事后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七、审议《关于续聘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八、审议《201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九、审议《关于追溯调整 2011 年度财务报表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本次对 2011 年年度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追溯调整是合理的，符合国家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2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的规定的要求。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十、审议《关于召开 2012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于 2013 年 5 月 3 日召开公司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内容详见

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一、审议《关于调整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二、审议《关于对部分固定资产进行报废的议案》

报告期内报废这批固定资产原值 143,200 元, 已提折旧 136,040 元, 净值 7,160 元, 净残值 0 元。因该批固定资产陈旧、性能差且主要部件无法修复不能再继续使用, 其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已不存在, 故对该部分资产进行报废处理。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上述第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共九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 年 4 月 9 日